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石龙镇新维股份经济联合社石龙镇新维村下新维工业园区光伏建设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东莞市石龙镇新维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东莞市石龙镇新维路 10 号 联系电话：0769-86611682 联系人：叶小龙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石龙镇新维股份经济联合社石龙镇新维村下新维工业园区光伏建设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造价咨询。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对东莞市石龙镇新维股份经济联合社石龙 镇新维村下新维工业园区光伏建设工程开 展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东莞市石龙镇维新路 10 号。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0%-20%。 3. 计价标准：最终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按照 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 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 号)及中标 单位报价下浮率计算，低于最低收费标准 2000 元，即按 2000 元计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 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 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 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